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补充协议 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进展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江苏华大离心机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华大”）、成都环能德美环保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装备公司”）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财务”）签署金融服务补充协议，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二、交易进展情况

日前，公司、江苏华大、装备公司与中建财务正式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之补充协议》，协议内容与董事会审议通过内容一致，协议约定中建财务可为江苏华大、装备公司提供存款服务和结算服务，江苏华大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装备公司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每日在中建财务最高存款余额合计不超过 4 亿元。

三、其他说明

上述协议约定的存款额度不等同于实际交易金额。公司将根据需要办理具体业务，最终交易金额以公司与中建财务实际发生的业务金额为准。

特此公告。

中建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4 日